

## 被“碎片化”搅乱的生活

□ 邱俊霖

如今,我渐渐发现自己最初的感觉并不完全正确。起初,我认为智能化可以让生活越来越便利。但现在,我感觉智能化反而让我们的时间碎片化,我们的生活也随之碎片化了。

最直观的感受就是生活和工作效率的变低。举个简单的例子:在过去,打卡只需要用手指在打卡机上一按就行了,而如今,打卡需要打开一个专门的APP。毋庸置疑,使用个人手机打卡的确更加卫生,但奇怪的是,最近这个专门打卡的APP功能越来越多,但其中大部分功能都很鸡肋。更可怕的是,这个APP竟然增加了社交功能,这让我感到这款软件甚至有些越俎代庖了,而且越来越臃肿的APP占据了手机容量。更令人烦恼的是,这款APP还频繁地在后台进行更新,每回点开软件打卡时,由于鸡肋功能太多得反应半天,登录后找个应用功能也得花费不少时间。所谓的功能多样化简直让这款APP变得稀碎,我们的时间也随之碎片化。

原本以为科技的进步能给我们的生活带来质的飞跃,然而事实并非完全如此。像这样的例子还有很多。比如,智能

手机让人们上个厕所还能刷刷新闻、刷刷朋友圈,这本是好事,后来我发现,因为刷着手机,许多原本上厕所只需要十分钟的人,如今竟要花费半小时。

因为碎片化信息的吸引,大多数人一天到晚都在盯着手机。有一回,我和两位朋友一起去小饭馆里用餐,走进饭馆后,那两位朋友掏出手机安静地坐着,聚精会神地盯着手机屏幕,就犹如拼桌的食客一般。上菜之后,边吃边刷手机,各吃各饭,吃完饭简单地告别,然后各奔东西,就像萍水相逢的陌生人一样。这让我感觉颇为失落,如此聚会又有什么意义呢?

智能化设备看起来拉近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,但与时间一起被碎片化的还有人们的情感。20年前,手机还没有普及,人们靠着书信、电话保持联系,一年可能就见几次面,但每回老友相见总是有足够的热情,但如今,智能手机让人们即使面对面也没有好情绪和好耐心了。

然而,我身边有不少的好友对于“碎片化”却颇有好感,以利用碎片化时间为例,随时随地都能拿起手机接触和学习新的知识点、了解全世界此刻的最新动态,

这是多么美妙的事情呀!

于是,我也尝试着去接纳大数据化时代的碎片化,并利用零碎的时间去做一些事情。比如,我尝试着用等公交或者坐车的时间去阅读,可是读着读着却发现:今天读一小段,明天又读一小段,这样断断续续碎片化阅读的内容压根儿形不成不了一个整体,更成不了体系。在阅读过程中受到的影响和干扰也很多,可能刚看过的内容,转眼就忘了。“学而不思则罔,思而不学则殆”,不可否认,碎片化阅读的确让阅读的成本变低了,但也把知识和记忆碎片化了,这让我觉得自己不再像以前那样有足够的空间去思考了。没有思考的过程,也就不能理解阅读的意义,甚至开始变得迷茫起来。当然了,碎片化阅读也不是全然无益,它可以利用人们的碎片化时间利用起来,如果我们已经建立了自己的知识体系,碎片化阅读可以作为知识的拓展和补充。但如果自己没有自己的知识体系,碎片化阅读似乎只能当作一种消遣,更别提信息大爆炸的时代,互联网内容的真实性及科学性还难以得到保证。

更糟糕的是,许多软件都喜欢利用大

数据来推算个人的喜好或偏好,为使用者量身不间断、持续性地推送类似的新闻或话题。很多时候,明明干着手头的活,却被弹窗推送的信息所干扰,注意力不断被这些碎片化而且没意义的内容所分散。长此以往,注意力也越来越难以集中,倘若一个不小心,时间可能就被吸走了。

智能设备把时间切割成了碎片,使人们不能静下心来专心地做一件事情。碎片化的信息、碎片化的时间……我们的时间被各种碎片化所占据,连我们的生活也变得碎片化了。我突然非常想念小时候的生活,那个时代,哪怕只有几颗弹珠,也可以开心地玩上一整天。到了现在,就是拿着自己儿时梦寐以求的连环画,却也没有耐心看完两页。我才发现,原来能专注于一件事是多么快乐的事啊。

我不能让碎片化搅乱自己的生活,我只想专心致志地读完一本书,用心地做一顿晚餐,抑或是无快进、安静地看完一部电影……于是,我打开手机,把许多没有多大用处的APP卸载了。只需要保留几个必备的APP就好了,不是吗?

——摘自《联合日报》

## 点 滴

## 一块钱买两天快乐

□ 李愚

1975年底,20岁的马未都调到航天工业部,在七机部的一个厂当铣工。工厂第一次发奖金,为了打破大锅饭,上级规定把奖金分一二三等:一等8元,二等7元,三等6元。就因为这1元钱的差别,车间停工讨论。会议室烟雾缭绕,气氛十分沉闷,每位与会者都心事重重,翻看着不知年月的报纸,少有人打头炮。终于有人表态了:“我这个人太度,不在乎这1元钱,少了这1元钱也能过日子,可我就不明白为什么要少给我1元钱?”

马未都意识到一场马拉松会议开始了,于是他说:“我要三等奖,但得让我退席。”在众人的惊愕中,马未都高兴地去图书馆看了2天书。

多年后,回忆这段往事,马未都说:“那时候我想得特通,用1块钱买2天快乐,很值。”

——摘自《视野》

## 胸中元自有丘壑

□ 李雪涛

苏轼的画作《老木蟠风霜》,让黄庭坚感慨万千:之所以能画出盘曲道劲、饱经风霜的老树,是因为苏轼胸中本来就有深山大壑。“胸中元自有丘壑,故作老木蟠风霜”,这样的枯木只能出自老辣、娴熟的苏子之手。

张潮以读书为例,认为一个人能从书中得到的,是由其人生阅历决定的:“少年读书,如隙中窥月;中年读书,如庭中望月;老年读书,如台上玩月。皆以阅历之浅深,为所得之浅深耳。”

吕桂在《寄禅的《嚼梅吟》的跋中曰:“人生读万卷书,走万里路,而后著为文章歌咏,乃有可观。”

黑格尔说,同一句话老人说出来就比一个孩童说出来,富有更多的含义,道理也在于此。

——摘自《读者》



## 坐读一条河流

□ 杨喜鹏

身处红尘纷扰中,每感心累时,总会走至市郊一河流旁,静默独坐。

林密草茂,往来随性,坐拥一条河流,看喧嚣在波流中渐渐远去,确有种释然与敞阔。这一刻,我与河流深情凝视,河流和我如同知己,它静静流淌,不发一言,只在水汽之中低回浅唱,却是最好的交流。

河水流而不竭,有如漫漫人生。一泓湍急的清流,吻绿了荒芜的土地,那是希望的润泽,是在自然的拥抱下慢慢显露出蓬勃生长的本色。绿是河的魂灵,淘尽斑驳,在激荡的语言中洗去荒凉,删减繁复。葱茏的绿随波摇曳,鸟鸣在水面上波涌着眸光,像彼此心系的恋人,用细密的眼神轻柔地传递着对方的心思。

河流,按其大小分为河与江,小者为河,大者为江。不同的河流因走向与流量而形态万千,当地的人们对河流的认知也不同。与我面对的这条河,每目睹到它激流奔涌的神态,却总不禁使人心生奇想,难道是李白笔下的那条落于九天的银河吗?还是杜牧诗中的那条最先预兆春暖到来的江水呢?或是那条发源于青藏高原,盘绕于华夏大地上的九曲黄河?如都不是,却如何这般超越凡俗,扰乱了尘心。

静观河流,仿若周身笼罩着圣洁的光晕,躯体就停留在清流急逝的水面上,烦恼与忧愁都抛到了九霄云外,魂灵任由游

走和安放,如沐浴一种天籁圣物的荡涤,多么释然与美妙!我在水流跌宕中体悟人生的得失,原来一生的沉浮可以这么小,这么短,被放逐在浪花奔涌的河流中。

多么欣然,与河相遇。波光粼粼的水面上,时而漂浮着三四片树叶,有的随波逐流,有的跌宕起伏,有的悄然隐逝……它们为了向往美好而辗转奔流,久经沉浮。置身尘世,福祸相依,生命只为星斑一闪,焕发出一生的神采。铅华洗尽,尽展容颜。

河流和我之间的沉默,如旷世之隔。在生命中,坦途和逆境每每相伴左右,欢欣与失意总是如影相随。但是,当我们把他们读成生命中的风景,滋味便会有所不同。这一条河流,氤氲着丝丝水汽,反射着点点光斑。我的思绪沿着澄明与幽深的河床,安然游走;我的生命在时间的光影里远循而去,感到从未有过的舒心平静。

河,汇聚了天地灵气,日月精华。一条河,源于自然,归于浩渺,其间,能窥见一种轮回;一泓清流,源自天籁,逝于蛮荒,回溯,可荡涤世间灰垢。坐看流水,清静萦怀,品的是人生,悟的是苦短。“仁者爱山,智者爱水”,世间最能令人一展愁眉的,唯临水而悟。

——摘自《思维与智慧》

## 生 活

## 一卷疏朗

□ 李丹崖

去苏州,在江南的一处院落里,看到一道花墙,墙上是圆形的直径一米左右的孔,通过孔看去,那边种着几根竹子,风里摇曳着,疏疏朗朗,简约但好看。

疏朗的美,有时候最能打动人心魄,看国画即知,条幅之上,大面积的留白,意蕴隽永,耐人玩味。

观周岁以上的孩童,头发也极其稀疏,软且黄黄的几根,很是可爱,这样的疏朗稚气也让人喜欢。

吃茶,也喜欢一种叫蒙顶甘露的茶,泡出来不像雀舌那样挤挤挨挨,而是疏朗有致,像是泡在茶盏里的国画。我们不能否认,茶的颜值也会在一定程度上增益茶汤的口感。

面对一幅书法作品,我看不密麻麻的小楷,哪怕那小楷写的是《心经》也不行。我总觉得太拥挤了,好像是住在楼间距极小的小区里,让人透不过气来。我还是喜欢四字或多字的条幅,笔墨之间也可以透透气,伸展一下拳脚,看一眼就让人心境开阔。

疏朗,也许是园艺学的一种审美。太过拥挤的植株在一起,大家都长得不怎么旺盛,草木也会有倦容,还是适当拉开一些间距,让草木在有限区域的营养更充分一些,这样才有茁壮许可下的园艺美。

对于人与人之间,似乎也是疏密有间要好一些。太过殷切,太过浓郁,太过亲密,太过交往频繁,都容易让彼此觉得有一些负担。君子之交淡如水,不必无事献殷勤,不必隔三岔五地滥聚,不必浸淫太多常规交往以外的事物。切忌交往过密,这种人际关系之间的疏朗感,也是需要的。

叶子太过局促拥挤,阳光就不容易照进来,我们还是让生活中多一些疏朗,让阳光走进生活。这也就好比我们看一本书,书本合着,怎么让目光走进呢?翻开生活这本大书,让目光驰骋,让我们多一卷疏朗在其间。

——摘自《今晚报》